

出口印尼Form E产地证需要加盖香港未加工证明-2023年新操作指南

| | |
|------|---|
| 产品名称 | 出口印尼Form E产地证需要加盖香港未加工证明-2023年新操作指南 |
| 公司名称 | 深圳市查特进出口有限公司 |
| 价格 | 1100.00/件 |
| 规格参数 | 服务事项:香港未加工证明 产地证类别:印尼form e 产地:香港 |
| 公司地址 | 龙华区民治街道白石龙社区白石龙二区皇嘉商务中心A715 |
| 联系电话 | 13682552397 13682552397 |

产品详情

产品出口印尼Form

E产地证需要加盖香港未加工证明，出口印度尼西亚做什么产地证，3-5个工作日即可出证。

2023年1月1日起，出口印尼需要办理关税优惠原产地证FORM E，按照中国东盟优惠贸易协定项下原产地规则中的直接运输标准的规定，经第三方转运的进口货物，进口申报时须向海关提交在转运地未再进行加工的证明文件，才能享受有关优惠。香港作为世界上有名的自由贸易港，中国大陆出口很多产品都经过香港中转出口印尼。“未再加工证明”的英文为“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GOODS STATED IN THIS CERTIFICATE HAD NOT BEEN SEBJECTED TO ANY PROCESSING DURING THEIR STAY/TRANSHIPMENT IN HONG KONG”。中文为：“兹证明该证书所列商品在香港停留/转运期间未进行任何加工”。经第三方转运的进口货物，进口申报时须向海关提交在转运地未再进行加工的证明文件，才干享受有关优惠。由于香港的特殊地理位置，中国内地进出口货物很大一部份要经香港转运。因此，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授权香港中国检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中检公司对上述优惠协定项下商品的原产地证书加签“未再加工证明”依照优惠贸易协定项下原产地规则中的直接运输规范的规定。

需要的资料：

提单复印件一份；商业发票CI复印件一份；FormE产地证正本页。

香港未再加工证明，也叫做“香港中检产地证未再加工证明”，具体是指根据原产地证的直运规则概念来说：受惠国的原产品从该受惠国直接运至进口给惠国。但是由于地理的原因或者是运输的需要，也允许货物经过出口受惠国以为的三国，不管是否在经过国或地区转换运输工具或存货栈，其条件是：货物一直处于该过境国或地区海关的监督下，未投入当地市场销售或交付当地使用，以及除卸装和为使货物保持良好状态而作的必要处理外，未在那里进行过任何再加工。直运规则与产品原产地并无直接联系，

但它是一个必要的技术手段，用以确保运至进口给惠国的产品就是出口受惠国发运的原产品，从而避免了中途经过境国时可能进行的任何再加工或换包。直运运输证明包括出口受惠国签发的直运提单或联运提单等运输单据以及过境国海关当局签发的证明，证明货物名称、卸货及装货日期、船名、启航日期及货物过境国或地区停留的状态。

由于香港在我国对外贸易中处于非常重要而有特殊的地位，我国出口的货物，很多是经过香港转运，甚至在香港转口至的。这里就涉及如何符合直运规则的问题。